

明朝风云系列

一个超过韦小宝大活宝的大活宝人物，让你忍俊不禁，又是羡慕又是恨
一部堪比周星驰无厘头的无厘头小说，让你捧腹大笑，从头一直笑到尾

君子让别人去做吧
我只要做个伪君子

明朝伪君子

明朝官场上的那些事儿

关云著

第貳部

初风云系列

明朝伪君子

君子让别人去做吧
我只要做个伪君子

明朝官场上的那些事儿

关云著

第貳部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明朝伪君子. 第2部 / 关云著. -- 北京: 九州出版社, 2013. 11

ISBN 978-7-5108-2444-9

I. ①明… II. ①关… III. ①长篇历史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271464 号

明朝伪君子. 第2部

作者 关云著
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
出版人 黄宪华
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35号(100037)
发行电话 (010)68992190/2/3/5/6
网址 www.jiuzhoupress.com
电子信箱 jiuzhou@jiuzhoupress.com
印刷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
开本 690毫米×980毫米 16开
印张 20
字数 250千字
版次 2014年2月第1版
印次 2014年2月第1次印刷
书号 ISBN 978-7-5108-2444-9
定价 29.80元

历史其实很好玩

历史小说《明朝伪君子》用一种轻松幽默的文笔，侃侃道来，写明朝弘治到正德年间官场上的那些趣事。开卷有趣，令人喷饭。

孝宗弘治中兴大明，正德小子浪荡荒唐，清流士子空谈误国，厂卫番尉如虎似狼。在大明盛世的熙来攘往中，一个名叫秦堪的年轻人，吹皱了一池春水。

表面上一片歌舞升平，实际上难掩暗流涌动。官场贪腐横行，边军酒肉糜烂，外敌屡犯边境。秦堪一个文质彬彬的读书人，一个被革掉功名的穷秀才，居然阴差阳错地成了锦衣卫。哈哈，锦衣卫！他要做什么？他能做什么？

君子要学圣贤，他们诚惶诚恐，谨小慎微，他们如履薄冰，如临深渊，他们要为往圣继绝学，为万世开太平！太累太累，秦堪不愿意，他不稀罕功名，不稀罕权力，他想要很多很多的银子，很大很大的宅子，很美很美的女子。

秦堪不想做君子，他的理想是做个伪君子：君子让别人去做吧，我只要做个伪君子！伪君子可以表里不一，可以言行不一，外表可以端庄严肃，内心可以淫邪黑暗。然而，伪君子也不算小人；小人者，秦堪不为也；小人者，秦堪不屑为伍也。于是乎，秦堪粉墨登场，非君子也，非小人也，伪君子而已。

于是乎，秦堪解放了官家女子杜嫣，毁了人家父母包办的婚礼，恬不知耻地将杜嫣抢来做老婆。于是乎，他挥洒文才，丢掉廉耻，将江南才子唐伯虎弄来卖文赚钱。他暴打小国公，脚踢国舅爷，火烧大学士府，干翻东厂。他挖了很大很大一个坑，硬生生把想要造反篡位的宁王朱宸濠给逼出京城。他巧设计谋构陷大太监刘瑾，大肆打击朝堂百官。他撺掇太子朱厚照阳奉阴违，也去做个伪君子，明里一套，暗里一套，当面一套，背后一套，嘴上一套，手上一套。

当秦堪风度翩翩仪态万方出现在大明的朝堂上，当他以优雅的手段为非作歹时，大明的文臣武将们，大明的士人学子们，大明的平民百姓们，心中只有伪君子，已不知“君子”为何物矣！

秦堪，这是一个非常非常可爱的大活宝，一个超过韦小宝式的大活宝人物，只要你与他在一起，保证你不寂寞，保证令你忍俊不禁，又是羡慕又是恨。

《明朝伪君子》，这是一部当今文坛绝无仅有的无厘头小说，一部比周星驰更无厘头的无厘头小说，只要你拿起它，一定让你捧腹大笑，从头一直笑到尾。

明朝伪君子^②

目 录

- 第一章 赴京师，蛟龙入大海 / 001
- 第二章 东厂杀机四伏 / 015
- 第三章 金銮殿上的演技派 / 032
- 第四章 前程和钱袋，两手都要抓 / 046
- 第五章 欺男霸女，混世双魔 / 064
- 第六章 你竟然敢暴打国舅爷 / 080
- 第七章 这个蠢货令皇家蒙羞 / 097
- 第八章 殿下，你把老师干掉了 / 114
- 第九章 黑吃黑，栽赃东厂 / 132
- 第十章 尚书遇刺，天子震怒 / 146
- 第十一章 风口浪尖，一查到底 / 162
- 第十二章 小太子误交匪类 / 178
- 第十三章 特旨下：恢复功名 / 194



明朝伪君子②

- 第十四章 东宫亲信，如日中天 / 199
- 第十五章 斯文扫地，如此败类 / 217
- 第十六章 逼宫，愤怒的弘治皇帝 / 236
- 第十七章 考验皇帝的盐引案 / 255
- 第十八章 太子下庖厨，仁孝美名传 / 273
- 第十九章 登高望远，触摸权力宝杖 / 291



第一章 赴京师，蛟龙入大海

听着杜宏提点京师的种种险恶，秦堪直冒冷汗。

“还有就是东宫太子了，皇上独专情于皇后，后宫并无其他妃子，故而这些年只生了二子一女，其中长子和公主早夭，只留了太子一根独苗，皇上对他的宠溺可想而知。听说太子不喜读书，性好嬉戏，终日荒唐，朝臣们很不满，多次上疏请皇上严厉督学管束，皇上甚至请了内阁三位大学士亲自教太子读书，可惜内阁三老治天下游刃有余，却对荒唐的太子无可奈何，我大明下一代的君主……”杜宏说完，忧心忡忡地一叹。

秦堪的嘴角悄然勾起了笑意。是了，传说中最荒唐最有性格的正德皇帝，早在当太子时便已恶名满天下了，他这一生够悲催的。

秦堪急忙躬身道：“多谢岳父大人提点，这三人小婿一定避而远之，莫说招惹他们，便是听到他们的名字小婿也会落荒而逃……”

杜宏眼角直抽抽，张了张嘴，却不知是该夸女婿识时务，还是该鄙夷他太识时务——这货当真杀过十二个倭寇？

“看看你这出息……”杜宏重重叹气，怒其不争。

秦堪实在不知该说什么了，又让他不要招惹狠角色，又不准他落荒而逃，其中尺度委实太难把握。

该提点的都说完了，杜宏本想写封信带给京师的同年，嘱托同年对女婿照拂一番，又一想秦堪的锦衣卫身份，终究作罢。文官与厂卫势不两立，同年必然不会管秦堪的死活，带信过去无非自取其辱而已。

离别在即，杜宏看着侧房暖阁里说着体己话的母女，眼中浮现许多

不舍。

“嫣儿既然嫁了你，望你好生待她，这孩子从小没吃过苦，难得的是生得美丽容貌却从不自傲，更且性子温和，贤惠淑良，冰雪聪明，宜室宜家……”

迎着秦堪略显痴呆的目光，杜宏老脸一红，声音越说越小。到底是文化人，说起昧良心的假话激起了他强烈的羞耻心。

“好吧，老夫略微夸张了一些，其实嫣儿的性子还有很多不足，比如脾气不好，性喜好武，有点蛮横，不习惯讲道理，只习惯动拳脚，出手颇重，轻则养十天半月，重则养半辈子……”

暖阁里估计王氏在给女儿传授绝学，秦堪扭头看去，却见杜嫣很应景地单手捏碎了一个茶盏……于是秦堪不由自主地踉起了二郎腿……

“岳父大人，您别说了……”秦堪面孔直抽搐，沉痛叹息道：“您这哪里是嫁人呀，分明是嫁祸于人……”

绍兴城外杨柳摇曳，莺飞草长，护城河边，离情依依。

杜宏穿着便服，几名下人抬着各式点心和礼物搬上马车，王氏紧紧拉着杜嫣的手，母女俩哭得凄婉断肠，杜宏几次红了眼眶，却生生忍了下去。

黯然销魂唯离别，秦堪叹息不语，静静站立一旁，让杜嫣与父母依依话别。

王氏叫过秦堪，把杜嫣的手递给他握紧，凄然道：“女婿好好待我女儿，我杜家仅此一女，自小捧为掌上明珠，心地善良，贤良淑德，宜室宜家……”

夫妇俩同一个毛病，夸起自己女儿来不遗余力，严重脱离实际……

“记住，你可不能欺负她，否则岳母我必不饶你。”王氏郑重警告道。

秦堪叹道：“岳母大人，拜托您比较一下我和您女儿的战斗力的战斗力，您应该叮嘱她不要欺负我才是……”

王氏一想也对，女儿的身手是由她亲自调教的，想来女婿必然打不过她，这点自信还是有的。于是王氏又扭头郑重叮嘱杜嫣：“你也不要欺负秦堪，更不能出手打相公，有违妇道。”

杜嫣哽咽点头。秦堪眼角抽了抽。

王氏又道：“昨日教你的那招会了吗？”

杜嫣不答话，俯身从地上拾起小半块砖捏在手心，啪的一声，砖块化为一堆糜粉，随风飞扬。

秦堪悚然一惊，不自觉地夹紧了腿。

王氏满意地点点头：“内家拳讲究先气后力，蓄势陡发，你做得不错，但是不到万不得已，切不可用在你相公身上，除非他流连青楼楚馆，做那眠花宿柳之事……”

秦堪和杜宏的面孔同时一抽。话是好话，为何却要加一句“不到万不得已”？秦堪发觉自己的人身安全突然没了保障，而且有一种蛋蛋的忧伤……

辞了杜宏夫妇，秦堪携杜嫣上了马车，丁顺领着二十余名锦衣卫左右护侍，一行人朝南京进发。秦堪要先回南京，把东城千户所的事务交接后，再启程赴京师。

马车上，杜嫣哭哭啼啼的，显然很哀恸，嫁了夫君，离开了父母，她的命运从此牢牢系在这个男人身上，嫁作秦家妇，以后就必须为秦家打算，曾经幻想过未来夫君对自己的万千宠爱，他……能做到么？

心绪杂乱的杜嫣俏脸上布满泪水，如梨花带雨，楚楚可怜地盯着秦堪。

“秦堪，离开父母身边，我只有你了……”杜嫣抽噎道。

秦堪心中浮起几分疼惜，她还是那个十七八岁的女孩呀，前世中她这样的年纪的女孩，应该还背着书包读高中，准备考大学，可她却已嫁为人妇，从此支撑起秦家宅院里大大小小的事务。

抚着她如缎般的头发，秦堪柔声道：“放心，我会好好待你，此生绝不辜负你，我们即将去一个你我都感到陌生的地方，那里唯一熟悉的只有我们彼此，我们要互相扶持，互相善待，我一定会让你这辈子开心快活的……”

“你可不能骗我……”杜嫣的美眸中写满了无助。

“我发誓不骗你……娘子，昨晚为夫喝多了犯迷糊，错过了咱们的洞房之夜，到了南京咱们补上如何？”秦堪笑容忽然变得色色的。

杜媯俏脸刷地一下变红了。何谓洞房，杜媯自然是懂的。出嫁之前，王氏曾拿过一本春宫给她学习，这也是大户官宦人家的习俗，女子出嫁，春宫是必须学的，夫妻人伦，男女云雨之事，一般都由母亲在闺房中悄悄教与女儿。

杜媯顿时垂下头，脸颊如染晚霞，不胜羞意地呸了一声，道：“大白天的说这些，刚刚还说让我开心快活呢，转眼就惦记这些不要脸的事了……”

“娘子，洞房正是让你开心快活呀。”

杜媯俏脸愈发通红，琼鼻一皱，干脆不搭话了，扭过头看向窗外，良久，忽然道：“秦堪，娶了我，你觉得开心快活吗？娘跟我说，女子嫁夫之后，一定不能让我相公不快活……”

“只有一件事不太快活……”

杜媯眼中露出焦虑，急忙问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摇晃的车厢里，秦堪幽幽一叹，无限肉疼道：“娶了你以后，你曾经欠我的二百两银子，恐怕没我什么事了吧？”

六天后，马车到了南京，丁顺领着手下把秦堪送进家门口，便回百户所收拾打理去了。秦堪说过要把丁顺等一批老弟兄带进京师，所以必须要办理一些调用手续才符合程序，如今秦堪是指挥使眼里的红人，带一个百户和几名手下同赴京师这样的小事，经历司的人想必不会为难的。

回到家里，管家和下人们迎上前，见秦堪带了杜媯回来，情知二人定然已成了婚，于是大家纷纷向老爷和主母道喜，杜媯面带羞意，却也大方地回应，现在下人们叫主母时，她可答应得理直气壮了。

怜月怜星俩小萝莉飞奔而来，一左一右拉着杜媯的手，嘴里一口一声“主母”甜得发腻，杜媯的笑意愈发深了，一大两小便开始在院子里玩起了熟悉的无聊游戏——猜大小。

时间紧迫，秦堪当即吩咐下人们收拾行李，让管家去车马行雇了几辆马车，准备启程赴京。

接下来的几天，秦堪忙着在外面办交接手续，往来于勋贵子弟们的饯行宴席等应酬。杜媯也充分投入到主母的角色里，两天时间内便指挥下人

们把秦家内院重要的东西收拾妥当，里里外外操持得井井有条，像模像样。

正当秦堪犹豫是否卖掉南京这套房子，到京师再买一套时，却遭到了杜嫣的激烈反对。房产相当于留给秦家子孙后代的祖产，秦家只准进不准出，买不买房子另说，但卖房子在古代人的传统观念里，无疑属于败家产的行为，这是杜嫣绝不能接受的。

不但杜嫣反对，连管家和下人们这几天瞧着秦堪的目光都不对劲，嘴上不说，眼神却分明把秦堪当成了败家的老爷，聚不住财。

秦堪只好放弃了卖房子的念头，留下两名下人照顾这套宅子，嘱托小公爷徐鹏举代为照看家宅，其余的下人包括管家在内，愿意跟随老爷的全部带去京师。

弘治十七年八月初，南京城外，在小公爷为首的一众纨绔殷殷挥手惜别之下，秦堪带着新婚夫人、两个小萝莉以及数名下人，在丁顺为首的锦衣校尉护送下，踏上了去京师的官道。

大鹏一日同风起，扶摇直上九万里。

躺着也中枪

渡长江，上官道，四辆马车载着秦堪和杜嫣以及所有家当，临走时小公爷徐鹏举大手笔送了二十几匹马，正好丁顺他们每人一匹，一行人浩浩荡荡往北。

沿途路过城镇，当地官员见这群穿着飞鱼服的杀才护送着车内女眷，情知必是大人物，自然不敢刁难，胆小一点的甚至主动送上议程，也不管这群人姓甚名谁，有没有交情，结个善缘总是没错的。

大明的文官虽说颇重气节，也得看对象，不是所有文官集团里的人都讲气节的。一些七八品的小官平素里以公正清廉示于百姓，但并不代表他们愿意主动招惹锦衣卫，邀名买直之辈其实最懂得看风色，顺风之时，他们哪怕撞破头也得摆出一副誓死不为瓦全的样子，忠贤之臣的形象令古往今来无数名臣羞惭掩面，然而逆风之时，他们比谁都识时务，比谁都跑得快，名声固然重要，脑袋更重要。

如今的大明，节操这东西不过是一件道具，该用的时候它可以拿出来当口号，不能用的时候节操掉了一地也没人愿意捡。

一路走来，秦堪有点忧虑，大明的官场这般模样，自己这样的正人君子岂不是会被他们带坏？只能出淤泥而不染了。

从南到北一路走来，路程一千多里，各地风俗人情迥异，土壤气候迥异，可每个地方的官却大致相同。秦堪越来越忧心，真不知京师内的官是怎样的德性。

弘治是个好皇帝，好皇帝下面不一定全是好官，两者之间并无太大的直接关系。大明江山如今正为后来的盛世奠定坚实的基石，弘治和内阁三老正为治理这个国家而殚心竭虑，可他们知不知道这个国家其实存在许多隐患？

不紧不慢走了一个月，秦堪一行终于到了京师朝阳门外。

说是皇都四九之城，然则在正统年以前，京师的城门还只是一个个的门洞，上面并无箭楼城楼等建筑。如今的京师城门箭楼林立，却是一位太监所建，这个太监名叫阮安，为人聪明而且廉洁，原本朝廷预算征调十八万民夫修城楼的，他只用了两万人便完工了。更值得一提的是，这位修了城楼后又修了京师皇宫奉天、华盖、谨身三大殿，主持了那么多工程，死时却“囊无十金”，他比任何文官要强上许多。

朝阳门在元朝时称为齐化门，亦称“粮门”，顾名思义，自然是运粮入城的通道，盖因此门靠近京杭大运河，南方的漕粮由此而入京师。

丁顺亮出了锦衣卫牙牌，门口兵丁放行，秦堪一行的马车入城。

坐在马车里，秦堪长出一口气，终于到了，这里便是京师，大明王朝的皇都，主宰着一朝国运，由这座城池里发出的每一道旨意、每一个命令，都决定着这个国家富强或贫弱。今日，一个名叫秦堪的文弱书生正缓缓走进整个大明的权力中枢。

命丁顺带着手下去客栈安顿杜媯和下人们，秦堪则备好了告身文书和调令，打听到经历司的地址，独自一人朝锦衣卫经历司走去。

经历司主管人事，秦堪必须先办好赴任手续。

进了经历司，接待秦堪的是一名小吏，见到文书上秦堪的名字后，小吏不由抬头惊奇地瞧了他一眼，垂头再看文书，再抬头看他一眼。

小吏笑了：“你就是秦千户？真个久仰了……”

秦堪拱了拱手，苦笑道：“久仰倒不必，我只想请你稍微控制一下自己的表情，嘴里说久仰的时候，脸上用不着一副见了鬼的样子……我虽不好意思夸自己玉树临风，人见人爱，至少也是五官端正，可圈可点……”

小吏笑道：“秦千户却是风趣之人，听说您在南京打了东厂厂公王岳的干儿子？”

秦堪一愣，王岳的干儿子刘琅？事情过去那么久了，小吏不提他还真给忘了。

京师水深，一句简单的问话里或许有机关。秦堪不答反问，小心翼翼道：“打了王岳的干儿子……是对是错？”

“当然打对了，打得太对了！给那帮阉狗们一点教训，让他们知道咱们锦衣卫不是好惹的！”

秦堪释然，把胸膛一挺，当仁不让的模样：“不错，就是我打的，阉狗人人得而诛之，我之所以没把他活活打死，乃念上天有好生之德……”

小吏的表情愈发崇拜，朝秦堪拱了拱手道：“秦千户少年英雄，给咱们锦衣卫兄弟长了脸，下吏佩服之至……不过秦千户手下留情，那阉狗倒是把事情做绝了……”

秦堪一呆：“此话何意？”

“那刘琅挨了打后回到京师，在王岳公公面前才哭诉几句，王岳不知发什么魔怔，勃然大怒……”

秦堪心中一抽，叹道：“看来王公公果然恨上我了，不用说，这事算在了我头上。”

小吏笑道：“秦千户猜错了，王岳勃然大怒倒不是针对您，而是直接命番子把刘琅乱棍打死，尸首扔在京师城外乱葬岗上喂了野狗……”

秦堪又是一呆，接着心中一沉。王岳好狠的手段，多半是知晓了刘琅去南京密会宁王幕僚一事，于是干脆杀人灭口，把刘琅处理了，免得引火烧身，外人不知道的，还以为王岳处事公正，不偏不倚，干儿子在外面跋扈他竟能大义灭亲，只有牟斌和他秦堪才明白王岳的真正用意。

想通了这些，秦堪突然发觉自己要学的东西很多，前世不管怎样激烈的人事斗争，至少不会心狠手辣到要人命的地步，这一世，王岳给他好好

上了一课，而且不收他学费。如今是大明朝，上位者一言而定人生死，连冠冕堂皇的司法程序都不必走。

压下心头杂乱的思绪，秦堪强笑道：“既然王公公打死了刘琅，看来这件事算不到我头上了，东厂有东厂的家法，咱们锦衣卫不必理会。”

小吏笑道：“秦千户又错了，此事可谓一波三折，峰回路转……”

秦堪突然有种想抽这个小吏的冲动，很久没有这么暴力的想法了……

“刘琅被王岳杖毙之后，东厂番子们群情激动了，他们在背后敬佩厂公铁面无私、大义灭亲的同时，纷纷把矛头对准了锦衣卫，更准确地说，是对准了您秦千户，毕竟您是令东厂厂公痛失爱子的元凶，不知哪个杀千刀的把您要来京师赴任的消息传了出去，最近这些日子，东厂番子们摩拳擦掌，就等您来呢。”

秦堪又呆住了，英俊的面孔不停地抽搐——这他妈真叫躺着也中枪啊！

当官不容易，当个没有泯灭良心又不被奸臣害死的好官更不容易。所以忠臣要比奸臣更奸更毒，才能保住官位和性命，这只是前提，忠臣都有着远大的抱负，保住官位和性命的同时，还要实现自己的抱负。

瞧瞧，忠臣多累，要做多少事，要费多少脑子，哪像奸臣那样轻松，当官只需偶尔琢磨琢磨如何讨好皇帝，如何陷害忠良，多简单。如果不是身体里仅剩的一点点节操控制着自己，秦堪真想投入到奸臣的行列中，从此开开心心地贪钱害人，全身心投入到祸国殃民的行动中，做好事千难万难，但对秦堪这样的穿越者来说，做坏事害人却跟吃饭一样简单。只可惜……东厂估计不会要他。

秦堪离开经历司时心情很复杂。听那个小吏说了半天八卦才搞清楚，他人还没到京师，便已跟整个京师的东厂番子们结下了仇。

整个京师的东厂番子啊！一人一泡尿就……不对，换个比喻，一人一口口水就能淹死他。锦衣卫和东厂斗了这么多年，无非也就勉强斗了个平手，如今瞧这情势，东厂要集中火力专门对付他了，秦堪只是个小小的千户，不是锦衣卫指挥使，面对东厂的火力猛攻，他抗得住吗？整个锦衣卫会毫不犹豫地当他的靠山吗？

秦堪很清楚，除了血脉亲人和妻子，这世上谁也靠不住，谁也不能

信，唯一能靠的人只有自己。

小吏的八卦说完了，最后意犹未尽地告诉秦堪，他的调令是由指挥使大人亲自下的，所以对秦堪未来的工作安排，得由指挥使大人说了算，他们经历司管不了，请秦千户安心等几天，等牟帅有空时再接见他。

秦堪发现自己这一趟来经历司的目的就是为了被人吓唬一顿，然后战兢兢走人……

出了经历司，秦堪本想带点礼物顺路去牟斌府上拜访，感谢他慧眼识英雄，于万千芸芸庸才中发现了他这个亮点，仔细考虑过后，秦堪还是决定不去了。

被老大抬举是好事，不过感恩图报也得看时机。秦堪刚到京师，放着镇抚司那么多佥事、同知不去拜访，一来便直接抱老大的粗腿，传出去不好听，甚至会给他惹来麻烦。

丁顺办事很稳当，由于有女眷，于是包了客栈的整个院子，带来的手下们住在前院，杜嫣和小萝莉们住后院。

这家客栈位于京师外城菜市口附近，包下的院落地处偏僻，很适合女眷，这个时代的女性大多数还是很传统的，喜欢安静，习惯足不出户，当然，秦门杜氏不算其列。

秦堪刚跨进院门，丁顺就迎上来禀报，说夫人没来过京师，觉得很新奇，上街玩去了，丁顺于是派了几名手下保护她。

秦堪揉揉鼻子，严肃地告诫道：“保护是对的，不过不应该保护她，而是保护京师百姓不被她欺负，以后注意，不可本末倒置。”

杜嫣本就是不肯安静的性子，要她像普通女眷那样整天在房里学东方不败绣花鸟，她肯定活不过这个冬天。秦堪骨子里并没有多少大男子主义情结，爱一个人就不要强行约束她、改变她，她爱干什么随她去吧，哪怕她把天捅了个窟窿，他秦堪也得在后面帮她补起来，这才是真正有担当的男人，真正的大丈夫。

那些在外面唯唯诺诺，回到家里却硬了，只知道对老婆孩子横眉瞪眼的人，不能算男人，世人一般管他们叫“瘪三”。

丁顺犹豫了一下，又禀道：“大人，属下包了这家客栈院子不久，便瞧见有十来个人在咱们院子外面鬼鬼祟祟、探头探脑……”

秦堪皱起了眉：“查清了么？是些什么人？”

丁顺得意地笑道：“咱们堂堂锦衣卫的长处便是刺探，当然不能落人于后，于是属下也派人鬼鬼祟祟探头探脑过去……”

秦堪：“……”

算了，正事要紧，不骂这朵奇葩了。

“后来查清楚了，这十来个人是附近的地痞，不过按东厂惯例，他们都是雇地痞打探情报，所以属下怀疑这帮人是东厂派来的，此事如何处置，还请大人示下……”

秦堪眉头越拧越紧，东厂委实厉害，人刚进城，他们便打探到自己和家眷的落脚处，经历司的小吏没错，估摸着如今东厂番子们已把他当成了头号敌人。

幸好自己还顶着锦衣卫千户头衔，令他们尚有几分顾忌，否则不用等他进城，东厂番子们肯定就在荒郊野外把他和一大家子全剁碎了。

公公们全是练过葵花宝典的高手啊，不能不防，却不知从何防起，一进城便遇到如此憋屈的事，秦堪心里堵着一口闷气难舒。忍几天吧，毕竟自己身边只带着一二十个手下，没有实力跟东厂那帮杀才硬拼，等牟斌给他安排了工作再说。

目前最重要的是……跟老婆洞房。这些日子一直舟车劳顿，没时间也没气氛洞房，今天总算到了地头，晚上怎么着也该……呵呵。

秦堪心不在焉地听丁顺禀着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，院门外不知何时跑来两条土狗，俩狗也不害臊，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就开始搞上搞下，不要脸之极。

秦堪盯着它们，眼中露出若有所思之色，良久，忽然幽幽一叹道：“本千户如今的生活连狗都不如……”

独自进了内院，秦堪却发现怜月怜星嘟着小嘴坐在厢房门口，俩小萝莉闷闷不乐的样子令他一阵心疼。

“你们怎么了？”

怜月垂头低声道：“主母的功夫好厉害，可她却不肯教我们学武……”

“为什么不肯教你们？”

“主母说，她总得留一手，免得将来我们学会了功夫联手打她，她担